

证券代码：300232

证券简称：洲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5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包含1名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鉴于以上情况，公司于2025年8月4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经与会职工代表民主审议和表决，一致同意选举李志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其将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李志先生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本次选举完成后，变更为职工代表董事。

李志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第六届董事会组成后，董事会成员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附件：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李志先生：中国国籍，1982年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至2014年，李志先生先后担任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华东区域负责人、国内营销中心副总监等职务。2014年加入洲明科技至今，先后担任华南大区总监、国内营销中心总经理、集团销服体系副总裁，现任洲明科技集团销服体系总裁。2024年1月17日至2025年8月12日，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2月2日至今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通过公司第一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99,228 股，通过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80,000 股。李志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